

鄞县年鉴

(一九九二年)

鄞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鄞 县 年 鉴

(一九九二)

鄞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

鄞县地方志编委纂员会名单

主 任：金海腾

副主任：胡成伟

张志文

陆国忠

委 员：王仁洲

丁侠波

张立功

葛明海

汪荣德

汪水良

童文广

张重光

童厚智

崔功汉

陆振华

阮沛华

周时奋

汪审树

许忠国

张宪成

张纪燧

《鄞县年鉴（1992）》目录

特载 一九九一年工作回顾	(1)
大事记	(11)
第一章 气象、水文	(33)
第一节 气象	(33)
第二节 水文	(35)
第二章 农业	(44)
第一节 粮食生产	(44)
第二节 经济作物	(49)
第三节 畜牧业	(50)
第四节 林业 特产	(54)
第五节 水产	(57)
第六节 水利	(60)
第七节 农业机械	(64)
第八节 农村经营管理	(71)
第九节 土地管理	(73)
第十节 农场及农业企业	(77)
第十一节 农村能源	(78)
第三章 国营、集体工业	(79)
第一节 概况	(79)
第二节 工业门类	(93)
第三节 主要工业产品	(95)

第四节	重点技术改造	(102)
第五节	横向经济联合	(105)
第六节	盐业	(105)
第四章	乡镇企业	(107)
第一节	概况	(107)
第二节	主要工业门类	(109)
第三节	出口创汇	(111)
第四节	技术改造与新产品开发	(112)
第五节	企业管理	(115)
第六节	横向联营	(116)
第七节	职工培训	(117)
第五章	能源 物资	(122)
第一节	电力	(122)
第二节	物资	(124)
第六章	交通 邮电	(130)
第一节	交通	(130)
第二节	邮电	(132)
第七章	贸易	(137)
第一节	粮油购销	(137)
第二节	国营商业	(141)
第三节	供销社	(145)
第四节	医药购销	(149)
第五节	农村集体商业	(151)
第六节	烟草专卖	(153)
第八章	对外经济贸易	(155)
第一节	概况	(155)

第二节	外贸收购	(156)
第三节	自营出口	(161)
第四节	外贸外经	(161)
第九章	财税 金融	(164)
第一节	财政	(164)
第二节	税务	(170)
第三节	人民银行	(172)
第四节	工商银行	(176)
第五节	农业银行	(178)
第六节	建设银行	(180)
第七节	中国银行	(182)
第八节	信用合作联社	(183)
第九节	保险	(186)
第十章	城乡建设	(188)
第一节	城区建设	(188)
第二节	集镇规划建设	(188)
第三节	建筑管理	(190)
第四节	房地产	(192)
第五节	环境保护	(193)
第十一章	教育 科技 文化 卫生 体育	(196)
第一节	教育	(196)
第二节	科学技术	(207)
第三节	卫生	(217)
第四节	计划生育	(222)
第五节	文化艺术	(224)
第六节	广播 电视 新闻	(230)

第七节	体育	(234)
第八节	图书报刊	(240)
第九节	编史修志	(241)
第十节	档案	(245)
第十二章	党政	(247)
第一节	县委	(247)
第二节	人大常委会	(266)
第三节	县人民政府	(270)
第四节	政协	(290)
第五节	党的纪律检查	(293)
第十三章	经济监理	(296)
第一节	工商行政管理	(296)
第二节	物价	(298)
第三节	审计	(302)
第四节	统计	(303)
第五节	标准计量	(305)
第十四章	政法 武装	(312)
第一节	公安	(312)
第二节	检察	(317)
第三节	法院	(321)
第四节	司法行政	(324)
第五节	人民武装	(326)
第十五章	群众团体	(331)
第一节	工会	(331)
第二节	共青团	(333)
第三节	妇联	(335)

第四节	文联	(341)
第四节	科协	(343)
第六节	工商联	(345)
第十六章	社会	(347)
第一节	人民生活	(347)
第二节	劳动	(348)
第三节	优抚安置	(352)
第四节	社会福利	(352)
第五节	婚姻登记	(354)
第六节	宗教	(354)
第十七章	区乡主要党政领导干部名单	(360)
附录一		(375)
附录二		(377)

一九九一年工作回顾

——摘自鄞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县长 金海腾

1991年全国顺利完成治理整顿任务，国民经济全面增长的一年，也是我县认真实施县委八届三次全会扩大会议确定的鄞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两个文明建设取得显著成效的一年。一年来，县人民政府按照县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要求，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积极推进改革开放，努力把经济工作的重点放在打基础、上水平、增效益上。经过全县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较好地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指标和县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提出的各项任务。全县实现国民生产总值26.6亿元，国民收入25.3亿元，工农业总产值78.5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18.3%、18.2%和27%；预算内财政收入2.25亿元，增长12.1%；全社会外贸收购额7.7亿元，增长47.1%；人口自然增长率6.15%，下降1.89个千分点。科技、教育和文化、卫生、体育等各项事业协调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进一步加强，为顺利实施“八五”计划谱写了好的开篇。

一、农村改革继续深化，农业生产又获丰收

全县各级政府继续加强对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领导，稳定完

善农村各项改革措施和经济政策，努力改善农业物质技术条件，提高综合产出效益。农业总产值6.17亿元，其中多种经营产值3.69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6.6%和12.2%；粮食总产42.74万吨，增长9.6%；生猪和家禽出栏分别增长6.3%和14.6%；水产品产量增长5.9%；草、茶、茧、贝、笋、果等主要经济作物全面增产。

以完善双层经营机制，巩固壮大村级经济为主要内容的农村改革取得新的成绩。在坚持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前提下，采取鼓励措施，使种粮大户、“三配套”家庭农场、联户农场和集体农场等4种形式经营的土地增加到占总面积的20%，承担了全县50%的国家粮食定购任务。林业、渔业生产责任制逐步完善。通过因地制宜办好村办企业，完善“三制一上交”制度，使村级集体积累达到2.97亿元，比上年增长12.3%；集体可用资金1.06亿元，增长26%。认真全面地开展了村级财务的清理整顿，经市考核，成绩优良。扶贫工作取得进展，一部分贫困村的面貌有所改观。

农业投入有新的增加，生产条件进一步改善。县地方财政用于农业的支出和农行、信用社用于农业的贷款总额分别比上年增长36.7%和39.5%。全县筹集各级农业发展基金4921.6万元，增长14.9%。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坚持重点工程与一般工程相结合，效果显著，荣获全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先进县称号。完成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和宅基地有偿使用的试点工作，新造粮田400多亩，乱占滥用耕地的现象基本得到控制。农机总动力增长3.5%，作业量占农业生产劳动量的66%，农资销售额增长7.1%。

“科教兴农”措施进一步落实。初步形成了农技推广服务

网络，15万亩耕田产量达到吨粮，一批适用农业技术大面积应用，粮食和水果的良种覆盖率有所提高。旱粮千元工程、竹笋高产栽培、名优果树品种引进和网箱养鱼等取得成效。国营农场经营良好，名列全省前茅。气象为农服务工作得到加强。

利用本地优势发展多种经营有所进展。绿化造林5400亩，其中荒山造林4948亩，平原植树11.5万株，被评为全国绿化造林先进县。新开发茶、桑、果园和笋山4100余亩。又一批种、养、殖基地形成规模，近郊和开发农业发展较快。

二、工业生产增长较快，“质重、品种、效益年”活动成效显著

围绕提高经济效益和整体素质，扎实开展“质量、品种、效益年”活动，加强对工业生产运行的调度，促进了工业经济由量的扩张为主逐步向质的提高为主转变。全年实现工业总产值72.3亿元，其中乡镇工业60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29.2%和31.6%；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产品销售收入51.5亿元，增长33.8%；实现利税6.7亿元，增长31.9%，其中利润总额4亿元，增长39%；全员劳动生产率29824元，提高24%。

产品结构适应性调整初见成效。对主要工业产品进行排队分析，重点支持和扶植40只产品，限产、停产一批低档、滞销产品，组织开发“四新”产品277项，市级以上新产品96项，其中有77项通过了鉴定，新产品产值率6.8%，比上年提高3.6个百分点，促进了产品的升级换代。

技术改造迈出较大步伐。采取逐级制订技改规划、对重大项目进行协调和贴息等措施，全年技改项目502个，计划总投资2.76亿元，实际到位2.14亿元，均创历史最高记录。一批有

规模、上档次、代表鄞县工业新水平的项目开始实施。

企业组织结构调整有新的进展。183家县级重点骨干企业较好地发挥了支柱和“龙头”作用。经济协作继续加强，引进资金1.81亿元、科技项目60项，新增横向联营企业140家。宁波狮球微特电机集团和浙江牦牛服装辅料集团相继成立，企业规模优势初步形成。企业兼并有所进展。县服装工业公司对服装业开始实行行业管理。

企业管理得到加强。承包经营责任制进一步完善，以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物质消耗和提高人的素质为主要内容的抓管理、上等级工作取得成绩。主要工业产品质量指标计划完成率达95%，列入县、市考核的产品质量稳定提高率达到91%。全县工业企业万元产值综合能耗比上年下降11.3%。一年期以上“三项资金”到年底已清理压缩56.2%，定额流动资金周转加快13天。新增市级以上先进企业12家，累计已达56家。鄞县玻璃纤维厂和宁波新蕾电机电器厂迈入国家二级企业的行列。

三、对外开放进一步扩大，外向型经济跃上新台阶

通过广泛宣传发动，对各级各类人员进行对外开放知识培训，组织部分厂长（经理）到经济特区和有关口岸洽谈经贸业务，在深圳举办商品展交会等，全县上下基本形成了对外开放的共识和合力。县府驻深圳办事处获准设立并正式开展工作，建立了县外汇管理局、贸促会、商检办事处，公布办事程序，完善政策措施，对外开放的综合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

外贸出口增长幅度较大。新增外贸生产企业102家，形成了由360家企业组成的出口创汇队伍；开发出口商品134种，累计达到580种。县外贸出口商品收购额6.29亿元，比上年增长

47.8%，继续名列全省第二。机电产品收购额1.13亿元，又翻了一番。县进出口公司与20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了贸易业务，年创汇1209万美元，增长1.38倍，列全省县（市）级公司之首。

引进和利用外资有新的突破。新办“三资”企业23家，总投资6200万元人民币，合同利用外资349万美元，比上年增长1.05倍。“三资”企业累计达40家，合同利用外资总额640万美元。

“三资”企业年出口值432万美元，增长1.2倍。一批外商投资额大、产品档次较高、技术设备较先进、两头在外的企业相继开办。

对外交往和与“三胞”联系日趋广泛。对外宣传和接待工作有了加强，在东钱湖和深圳分别举办了金秋联谊会、鄞县籍港澳同胞联谊会，广泛开展了与第二、第三代“三胞”的联络工作。全面开展侨情普查，侨务、对台、宗教等各项政策进一步落实。去年共接待“三胞”231人次，接受捐赠项目23个，计人民币256万元。

四、基础设施建设进展顺利，生产和生活条件有了改善

继续增加对农业、水利、交通、通信、能源等基础设施的投入。全县固定资产投资4.36亿元，比上年增长54.6%。列入计划的投资项目中，生产性项目占63.7%，对6项县重点工程在人力、物力、财力上实行倾斜。梅溪水库建设已进入可行性论证阶段。

交通、通信发展较快。新建续建公路15.7公里，11条计63公里的公路完成了路面升级改造，国防公路鄞县段工程施工顺利，杭甬高速公路鄞县段开工准备基本完成。全县年客运、货

运周转量分别比上年增长19.4%和28.5%。铁路站鄞县营运处的货物吞吐量增长17.5%。开通程控电话1.7万门，按时完成了沪甬光缆鄞县段的敷设工程。

电力设施进一步完善。建成110KV集仕港变电所，新架35KV线路13公里，完成三类线改造29公里。新增小水电装机容量1420千瓦。通过多种渠道增加电量，年供电4.91亿度，其中工业用电3.52亿度，分别比上年增长14.5%和16.2%，基本保证了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用电。农村初级电气化建设被批准为合格县。

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完成9个建制镇的总体规划，列为全国小城镇建设试点的邱隘镇总体规划已通过国家级评审。14个建制镇又修建和拓宽街道18万平方米，兴建公共建筑18.7万平方米，铺设给排水管道21公里。上李家村经联合国评选，被列为“全球环保500佳”。地籍、房产登记发证和产权产籍管理工作进展顺利。东钱湖风景旅游区的总体规划已经省府批准，部分景点逐步建成、修复。甬港饭店被批准为三星级宾馆。梅墟工业区建设拉开了序幕，一批工业项目和配套设施已经开工。

五、市场购销两旺，财政信贷稳步增长

商品流通活跃。国合商业扩大经营范围，开辟专业特色商店，举办各类展销会，发挥了主渠道作用。全社会商品纯购进和纯销售额分别比上年增长32.5%、26.8%。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到6.51亿元，增长9.8%。物资、协作部门积极组织各类物资，年销售额5.1亿元，增长70.6%。国合商业为地方工业采购原材料和推销产品总额增长近3倍。举办了首届“商之

乡”贸易节，成交额1.5亿元。新建集市贸易市场11个，全年集市贸易成交额增长14.9%。鄞县轻纺市场开始筹建。市场物价基本稳定。

财税工作得到加强，金融事业进一步发展。着重抓好增强农业基础、支持外向型经济发展、扶植骨干企业壮大、加快技改步伐、促进流通活跃等政策的到位，增强了企业的发展后劲。开展财务税收物价大检查，加强税收征管和财务管理。调整支出结构，压缩非生产性项目开支。对预算外资金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14个建制镇试行预算外三项资金的集中管理。财政收支平衡，略有节余。各银行和信用社在坚持总量控制的前提下，积极筹集、融通资金，努力盘活资金存量，优化贷款增量，新增信贷规模5亿元，比年初增长35.9%。年末各项存、贷款余额分别增长31.1%和29.6%。

六、科技教育取得可喜成绩，文化、卫生、体育各项工作有新的进步

以科技进步为动力的战略开始实施，“科技进步年”活动广泛开展。24个区、乡（镇）建立科委，31家企业建立厂办研究所。通过“星火”、“燎原”、“火炬”、“丰收”计划的实施，组织科技人员深入生产第一线，完成科研项目247项次，其中有7项次填补了国内或省内空白。7项科研成果获省、市科技进步奖，11项发明创造获国家专利。

教育事业继续发展。49个乡（镇）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人口覆盖率97.3%。初中毕业生升高中率为47.8%，高中段学生中接受职业技术教育的占50%。共向高校、中专、技校输送新生968人。新办乡（镇）成人文化学校5所，累计13所，参加

学习的农民、职工分别占总数的23.9%和25%。电视教育、自学考试和特殊教育继续发展。适龄幼儿入园人数比上年增长10.6%。县地方财政用于教育的经费和教育事业费附加征收总额分别增长14.8%、31.3%。校办企业创利1200多万元，发挥了聚财育人的作用。

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计划生育工作取得新的成绩。举办了庆祝建党七十周年系列文化活动。整顿了书刊音像市场及文化娱乐场所。广播电视和文物保护工作进一步加强。档案管理等级和利用工作取得新的成绩。农村初级卫生保健分步实施，卫生厕所覆盖率达26.9%，实行合作医疗的村增加到160个。农村改水工作再次被授予全国先进县称号。群众性体育运动广泛开展，中小学体育达标被评为全省先进县。我县运动员在市以上各类比赛中获奖牌103枚。全县计划生育符合率达99.5%，出生率比上年下降2.31个千分点，再次被评为全国计划生育先进县。

七、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政府自身建设继续加强，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的良好社会环境进一步形成

在全县深入开展农村社教和企业社教，增强了广大群众的社会主义信念。广泛开展了向徐定光等先进模范人物学习的活动，起到了弘扬正气、淳化民风、振奋人心的作用。开展农村刹“三风”、评“三户”、建制镇创“三优”夺标竞赛、文明村评星级和评选精神文明建设10件新事活动，并结合各行业实际，加强职业道德教育，推动了群众性精神文明的建设，涌现出以上李家村、邱二村、宁波雅戈尔制衣有限公司为代表的一批文明先进单位。

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有了加强。县政府自觉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严格执行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和与人民政协民主协商的制度。认真及时地办复了“两会”的建议和提案。企事业单位的民主管理有了加强。开展了机关干部行政诉讼法学习，依法行政的自觉性开始增强。劳动人事仲裁、基层法律服务和人民调解工作有新的进展，来信来访办结率97.7%。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反盗窃、反走私、反贪污贿赂的专项斗争，强化了人民民主专政，县公安局被评为全国优秀公安局。274个村达到“四无”村要求，全县社会基本稳定。

全民国防教育向经常化、制度化方向发展。征兵任务圆满完成，预备役工作有了加强，41个乡（镇）民兵工作“三落实”已经达标。优抚安置工作纳入了法制化轨道，创建“双拥”模范县和模范乡（镇）活动广泛开展。

廉政和勤政建设继续推进。取消乱收费、乱摊派、乱罚款项目26个，13个部门擅自着装、扩大着装的问题得到了纠正。审计工作取得较大进展。反腐败斗争深入开展，去年监察机关共查处以权谋私、行贿受贿、贪污盗窃等案件102件，给予各种行政处分17人，移送司法机关处理5人。在县、区、乡（镇）机关中开展思想作风整顿，广大干部为基层、为群众服务的自觉性有了增强，扎实工作，注重落实的风气初步形成。

人民群众经济收入增加，生活质量有所提高。去年全县农民人均收入1206元（国家统计局口径为1590元），职工人均年工资收入2289元，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分别比上年增长3.1%和5.1%；城乡居民储蓄存款年末余额9.8亿元，人均1403元，分别增长31.1%和30.3%；生活消费品零售额4.92亿元，增长12.6%；居住条件继续改善，新建住宅65万平方米。